

01030230 声明(放弃继承)

★必备证明材料		
1	申请人的身份证件	身份证件包括居民身份证、中国护照等
2	申请人的居民户口簿	居民户口簿也可以由公安部门出具的户籍证明代替
3	申请人与被继承人之间的关系证明	被继承人或者继承人档案所在单位的人事部门出具的亲属关系的证明或公安机关出具的亲属关系证明或收养登记证明或出生医学证明
4	被继承人的死亡证明	医疗机构出具的医学死亡证明等
5	被继承人的户口注销证明	若居民户口簿上记载被继承人死亡注销户籍信息的可不另行提交
6	继承人中如有先于或后于被继承人死亡的，则需提供继承人死亡证明及注销户口证明	如申请人是代位继承人或转继承人时提供
7	继承人中如有先于或后于被继承人死亡的，则需提供有关人员亲属关系证明	如申请人是代位继承人或转继承人时提供
8	被继承人的遗产凭证	
9	放弃继承声明书文本	可委托承办公证员代为起草、修改